

全面落实乡村振兴责任

中央农办负责人就《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答记者问

■ 侯雪静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乡村振兴责任制实施办法》对外公布。实行乡村振兴责任制的总体要求是什么?办法对落实乡村振兴部门和地方的责任分别作出了哪些规定?办法在强化考核监督方面作出了哪些规定?中央农办负责人就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确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问:实行乡村振兴责任制的总体要求是什么?

答:实行乡村振兴责任制,主要目的是以责任落实推动政策落实、工作落实,确保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各项重点任务落到实处。

一是因地制宜、统筹兼顾。各地农村资源禀赋、发展阶段和工作基础不同,必须紧密结合本地区实际抓好乡村振兴责任制落实,分区分类明确职责重点,统筹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

二是条块结合、分级负责。压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乡村振兴工作的主体责任,强化部门行业责任,发挥各级党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等作用,把分散在多个部门、多

个领域的乡村振兴工作统筹抓起来,形成乡村振兴的政策合力、工作合力。

三是求真务实、注重实效。将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乡村振兴全过程各环节,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求好不求快,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推动乡村振兴各项工作落到为农民办实事、解难题上,让农民在乡村振兴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四是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健全党委统一领导、政府负责、党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层层落实省、市、县、乡、村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责任要求。

制定出台办法,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落地见效具有重要意义,有助于建立健全乡村振兴责任体系,健全强有力的乡村振兴推进机制,推动形成全党全社会合力促振兴的工作格局。

进一步压实部门责任、强化协同配合

问:办法对落实乡村振兴部门责任作出了哪些规定?

答:办法对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推进乡村振兴主要责任内容、责任要求和责任主体作出了具体规定。

在责任内容上,办法明确部门推进乡村振兴8个方面具体责任,包括拟订并组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重大政

策、重大工程等。

在责任要求上,办法规定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牵头组织开展乡村振兴重大政策研究、重大事项协调、重大任务督促落实等工作,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落实行业或者领域内乡村振兴各项任务,加强对本单位本系统乡村振兴工作的领导,建立健全乡村振兴工作机制。

在责任主体上,办法强调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党组(党委)对本单位本系统乡村振兴工作负主体责任,领导班子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

问:办法对落实乡村振兴地方责任作出了哪些规定?

答: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农村基层党组织直接负责本地区乡村振兴工作,办法对有关责任内容、责任要求和责任主体作出了明确规定。

在责任内容上,办法明确了地方党委和政府推进乡村振兴14个方面具体责任,包括确保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规划发展乡村产业,鼓励和引导各类人才投身乡村振兴等。

在责任要求上,办法分级明确了省、市、县、乡、村五级的具体责任要求。省级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乡村振兴工作负总责,并确保乡村振兴责任层层落实;市级党委和政府负责本地区乡村振兴工作,做好上下衔接,发挥好以市带县作

用;县级党委和政府是乡村振兴“一线指挥部”,整合各类资源要素,组织落实好各项政策措施;乡镇党委和政府应当把乡村振兴作为中心任务,“一村一策”加强精准指导服务,抓好乡村振兴资金项目落地、重点任务落实;村党组织统一领导村级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组织动员农民群众共同参与乡村振兴。

在责任主体上,办法强调省、市、县、乡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以及村党组织书记,是本地区乡村振兴第一责任人,并对如何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责任作出相应的部署和规定。

此外,办法在社会动员方面也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一是深化定点帮扶。二是强化东西部协作。三是积极动员社会力量。

发挥考核监督“指挥棒”作用

问:办法在强化考核监督方面作出了哪些规定?

答:办法围绕责任落实构建了一整套全方位考核监督机制,切实发挥“指挥棒”作用。

一是建立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制度。组织开展省级党委和政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对省级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以及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省级党委和政府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市县党政

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

二是建立乡村振兴工作报告制度。各级党委和政府每年向上级党委和政府报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各级党委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进展情况作为向本级党的代表大会、党委全体会议报告的重要内容。

三是开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情况督查。每年对中央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情况开展督查。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对乡村振兴政策落实、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等实施监督。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和政府定期对下级党委和政府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开展监督。

四是开展乡村振兴监测评估。有关部门建立客观反映乡村振兴进展的指标和统计体系。县级以上地方党委和政府对本地区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进行评估。

五是强化乡村振兴激励约束。对落实乡村振兴责任到位、工作成效显著的部门和个人,以及作出突出贡献的社会帮扶主体,以适当方式予以表彰激励。对乡村振兴工作中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的,依法依规追责问责。同时,对乡村振兴工作中履职不力、工作滞后的,建立常态化约谈机制。

(据新华社)

多地调整优化核酸查验 满足民众就医问药需求

■ 李 纯

“新十条”优化措施出台后,我国各地迅速行动,制定具体举措,不断推进防控措施落地见效。近期,多地进一步调整优化核酸检测结果查验工作,多措并举满足当下民众的就医问药需求。

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不查核酸

据媒体12月17日消息,当日举行的浙江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明确提出,除养老院、福利院、托育托幼机构、中小学等场所,为方便民众办事,全省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不再查验核酸阴性证明。

同在长三角地区的安徽省也提出了相关要求。15日至16日,合肥市、芜湖市、马鞍山市先后发布信息,要求全市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作为表率,带头不再查验核酸阴性证明。

安徽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综合指挥部办公室也在17日发布通知,倡导公众“非必要不做核酸检测、非必要不查核酸证明”,要求全省各级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带头,不再查验核酸阴性证明。

医疗机构不再查验核酸结果

在本月上旬的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疗应急司司长郭燕红强调,救治患者绝对不能以是否有核酸检测结果为前提条件。近来,我国多地也就此对医疗机构就诊流程进行优化,保障民众的就诊需求。

自12月17日起,天津市各医疗机构对就诊患者不再查验核酸阴性证明或检测抗原。天津市也表示,严禁以任

何理由推诿或延误救治。如患者就诊前已知自身核酸或抗原检测阳性,请在进入医疗机构时主动告知工作人员,并到相应诊区就诊。

杭州、嘉兴、宁波、金华、湖州等浙江省11个城市相继发布公告,自12月17日零时起,全市所有医疗机构门急诊取消核检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

此外,苏州、扬州、无锡等江苏省城市也发布通知,同样要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不再查验门急诊就诊人员的48小时内核酸证明。

多措并举满足就医问药需求

多个场所不再查验核酸检测结果,核酸采样点又当何去何从?据媒体报道,近日,江苏省苏州市部分核酸采样亭“变身”为“发热诊疗站”。当地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表示,核酸采样亭改造后,民众在家门口就能接受简单的发热或呼吸道症状的诊疗,还可以使用医保结算。

此外,一些地方也开始免费发放药品,以更好地满足民众的就医问药需求。湖北省武汉市经开区集中采购的6300份防疫“健康包”,陆续运达区内7个街道,由社区配发到居家隔离等重点人员手中;福建省福州市首批一万个“健康包”,将免费发放给经评估有居家治疗需要的市民;合肥市“健康包”则分为三种颜色,即蓝色的成人健康包、普通版、绿色的成人健康包咳嗽版、粉红色的儿童健康包。

有评论文章指出,发放健康包不仅为有需要的人解了燃眉之急,也让担心不安者吃了一颗“定心丸”,更让民众感受到了温暖和踏实。

(据中新社)



近日,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驻企指导员(左)走进企业生产车间,与企业负责人交流企业生产经营情况。近年来,陶朱街道持续做好企业服务保障,设立驻企指导员,为辖区内企业提供“一企专人”的一对一服务。驻企指导员通过定期走访企业经营发展情况、组织多部门协同入企办公服务、针对企业重点难题成立攻坚专班等方式,帮助企业服务保障,助力企业纾困,不断提增企业发展信心。

新华社记者 江 汉摄

海南成立中国首个营商环境建设厅

本报消息 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近日在海口揭牌成立。这是中国首个营商环境建设厅。

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是正厅级省政府组成部门,融合了海南省政府办公厅电子政务办公室、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政务服务中心、省大数据管理局等部门相关职责,负责统筹推进营商环境、政务服务、数据共享、社会信用建设,强化营商环境建设的顶层设计,强化数字化改革的示范引领,强化协调推进“放管服”改革,强化社会信用体系基础支撑,强化构建

全方位的企业服务体系,强化建立营商环境问题处理跟踪督办机制等六个方面工作。

海南省营商环境建设厅厅长陈际阳表示,该厅将聚焦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和公开透明可预期的要求,持续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各项任务,多推出具有影响力、深受市场主体欢迎的创新性、标志性成果,把营商环境打造成为海南自贸港的突出优势。

创一流营商环境是高质量高标准建设海南自贸港的目标要求。《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提出,到2025

年海南营商环境总体达到国内一流水平,到2035年营商环境更加优化。近年来海南聚焦营商环境建设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持续推动体制机制完善,加强制度集成创新,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大幅提升。截至今年第三季度末,海南市场主体增速连续31个月位居全国第一。

陈际阳说,海南成立全国首个省级营商环境建设厅,也是行政体制的重大改革,为解决当前营商环境建设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提供“海南方案”。

政府机关“智囊团”怎样开展工作

河南省出台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 将于明年2月1日起施行

■ 郭栩汝

法律顾问是政府机关的法律智库、智囊团和法治参谋助手。近日,河南省省长王凯签署第217号省政府令,公布《河南省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范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建设法治政府。《规定》将于2023年2月1日起施行。

规定政府法律顾问条件 任用聘用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

政府法律顾问包括内部法律顾问和外聘法律顾问,内部法律顾问原则上应当从本单位公职律师中选任,外聘法律顾问应当从律师、法学专家及律师事务所中选聘。

政府法律顾问应当具备哪些条件?《规定》明确,对于内部法律顾问,应当具备包括忠于宪法,遵守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从事法律事务相关工作3年以上,取得法律职业资格(律师执业资格);近3年公务员年度考核称职等次以上且未受到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专业能力较强等多个条件。外聘法律顾问应当具备忠于宪法,遵守法律,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或者一定的专业影响力,经验丰富,熟悉政府工作规则;律师应当具有5年以上执业经验,法学专家应当具有副教授、副研究员以上职称;律师事务所应当设

立3年以上,工作制度健全,日常管理规范;未受到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其中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近3年未受到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行业处分等条件。

《规定》提出,政府法律顾问的任用聘用期限一般不超过3年,可以连续任用聘用。律师和法学专家担任政府法律顾问的,每人不得接受超过5个政府单位的聘请。

明确法律服务内容 发挥智囊顾问和“防火墙”作用

“遵循地方立法‘小切口、小快灵’的特点,《规定》紧贴推进依法行政实际需要。”河南省司法厅相关工作人员介绍,“以完善制度、推进实施为重心,发挥政府法律顾问在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洽谈等重要政府事务处理中的智囊顾问和‘防火墙’作用。”

政府法律顾问提供哪些法律服务?主要包括为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行为的合法合规性提供法律意见;为政府立法和制定、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提供法律意见;参与处理重大行政复议、诉讼、仲裁和其他非诉讼法律事务;参与重大项目的洽谈以及重要法律文书、合同、协议的起草、修改、审查工作;参与处理重大案(事)件;参与化解重大群体性矛盾纠纷;需要政府法律顾问参与的其他事务。

据了解,今年上半年,河南省政府办

公厅印发《关于聘任省政府法律顾问的通知》,决定聘任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和沈开举等20名法学专家、律师为省政府法律顾问,进一步提高政府依法决策水平。为了切实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规定》明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听取政府法律顾问法律意见而未听取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不得提交决策机关讨论、作出决定。

规定履职期间权利和义务 满足政府决策需求

在履行职责期间政府法律顾问享有哪些权利?《规定》明确,在履行职责期间政府法律顾问享有哪些权利包括依据事

实和法律独立自主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涉;根据工作需要,经任用聘用单位授权或者同意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参加有关调研、论证、会议;获得约定的工作报酬和其他待遇;开展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必需的其他工作条件和便利;与任用聘用单位约定的其他权利。

《规定》明确,政府法律顾问要履行下列义务:认真履行职责,依法依规、及时准确提供专业严谨、务实可行的法律意见或者法律服务;不得泄露在办理政府法律事务过程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其他不应当对外公开的信息;不得以政府法律顾问身份从

☞专家观点

壮大政府法律顾问队伍 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实施主体范围扩大至政府派出机关、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实践中这些机关、组织也是行使行政管理职能的主体,比如街道办事处、派出所、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等,自然应当被纳入依法行政的范围。”

金博大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孙保山认为,《规定》将进一步提高河南省各级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积极性和成效,有法可依、权责明晰,为提升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质量提供全方位的财政保障和人才支持。同时,明确政府法律顾问的权利和义务,极大地推动了各级法治政府建设。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的重要性和有效性,主要体现在法律顾问对政府日常工作参与度,以及对政府意见的采纳机制上。”孙保山说,“《规定》提出应当听取政府法律顾问法律意见而未听取的重大行政决策事项,不得提交决策机关讨论、作出决定。政府法律顾问认为决策事项存在不合情情形的,决策机关应当进行研究论证。经论证确属不合法的,应当及时纠正,不得强行作出决定。这些规定切实发挥了政府法律顾问的作用。”

(据大河网)

新闻速递

银保监会

非高风险区营业网点不得无故停业

本报消息 银保监会办公厅近日发布《关于切实贯彻落实疫情防控优化措施保障基础金融服务畅通有关事项的通知》。

通知明确,积极稳妥做好线下金融服务。要结合实际分类制定一线网点营业方案,在确保员工和客户安全的前提下,按照“能开尽开”原则,全力满足人民群众基础金融服务需求。非高风险区营业网点不得无故停业,不得设置到岗率上限。要严格落实体温检测、佩戴口罩等要求,做好室内场所、自助设备的通风消杀。要为老年人等易感人群开辟绿色通道,减少等候时长、降低感染几率。要强化重点领域金融支持,全力做好医疗卫生、物流保供、服务消费等行业的资金保障和金融服务工作。

通知指出,大力推广使用线上金融服务。要积极引导客户通过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等“无接触”方式办理业务。畅通线上渠道,为客户提供7×24小时便捷、高效、稳定的金融服务。要保障客服热线和线上投诉渠道畅通,缩短线上人工服务转接等待时长,及时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工信部等两部门

规范移动智能终端应用软件预置行为

本报消息 工信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近日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移动智能终端应用软件预置行为的通告》。通告指出,移动智能终端应用软件预置行为应遵循依法合规、用户至上、安全便捷、最小必要的原则,依据谁预置、谁负责的要求,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尊重并依法维护用户知情权、选择权,保障用户合法权益。生产企业应确保移动智能终端中除基本功能软件外的预置应用软件均可卸载,并提供安全便捷的卸载方式供用户选择。

工信部信息通信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通告明确预置App的定义,针对移动智能终端预置App能否卸载作出具体细化规定,要求生产企业提升终端产品安全性,避免在销售渠道被非法“刷机”、安装App等。在现有规定基础上,按照最小必要原则,既充分保障用户能够正常使用终端产品,又最大限度压缩不可卸载App的范围,维护用户知情权和选择权。

江苏

严控灯光秀等景观照明项目建设运行

本报消息 近日,江苏省工信厅、省发展改革委、国网江苏电力等八部门联合制定《江苏省节约用电电力保供专项行动方案》。行动方案提出了七大重点任务,分别为提升用电设施设备能效水平、加强节约用电常态管理、构建完善用能在线监测体系、加大节能监察和计量审查力度、引导各类主体主动错峰用电、深化引导激励和示范引领以及倡导全社会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行动方案指出,严控超高能耗、超大规模、过度亮化、造成光污染的媒体墙、灯光秀等景观照明项目建设运行;优化完善全省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平台和建筑能耗监测平台,将重要区域以及在重要单体建(构)筑物设置的景观照明和路灯照明分级纳入集中管理,降低景观与市政照明总体用电负荷;完善常态化节能监察机制,组织对全省年综合能源消费量500万千克标煤以上的重点用能单位实施计量审查。

海南

休闲渔业用海3个月内免办用海手续

本报消息 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等部门日前联合印发《关于支持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的有关海政策的若干意见》,旨在解决目前海洋渔业发展面临的渔业发展空间不足、用海要素需求大、用海审批出让程序繁杂、成本过高、渔民转产转业难等问题,切实保障渔业发展用海需求,推进海南海洋渔业高质量发展。

意见提出,明确深水网箱养殖、海洋牧场和渔民养殖用海海域使用金的缴纳和减免方式,以及渔业用海海域使用金按年度缴纳的情形,降低用海成本;促进海洋牧场转型升级,允许补缴海域使用金后由公益性转为经营性,鼓励海洋牧场与其他用海活动立体分层设权;规定休闲渔业用海持续使用不超过三个月的免办用海手续;探索混用海用,依托已有用海设施开展休闲渔业活动的,不重复收取海域使用金;鼓励渔民以养殖用海海域使用权为资本与市场主体合作发展深水网箱、海洋牧场和休闲渔业,保障其转产转业。